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4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5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6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7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9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9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九、政府采购情况.....	21
十、绩效管理情况.....	2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6
十二、其他说明.....	2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6
（二）其他.....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有关市场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政执法检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全区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指导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全区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全区反垄断统一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根据上级市场监管部门的委托，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区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管理动产抵押登记，组织监督管理拍卖行为，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制定商标发展战略，宣传贯彻商标法律知识，负责商标监督管理工作，保护注册商标专用权，依法查处商标侵权行为。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推进品牌战略的实施，开展质量提升活动，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管工作；

（七）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全区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监督管理产品质量仲裁检验和产品质量鉴定；

（八）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区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全区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九）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全区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全区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推动全区新型标准体系建设。组织制定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监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的贯彻实施。依法监督管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工作。推动和国际对标采标相关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管理全区商品条码工作；

（十一）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区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政府质量奖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全区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建设；

（十二）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三）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全区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全区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四）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全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全区食品经营许可、食品小作坊许可及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全区酒类商品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实施酒类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查处酒类商品方面的违法行为，组织开展酒类商品的监督抽验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十六）负责全区食盐专营的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实施食盐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查处食盐方面的违法行为，组织开展食盐的监督抽验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十七）负责全区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建立落实药品重大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着力防范区域性、系统性药品安全风险。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十八）监督实施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的检查和处罚，以及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十九）依法承担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依职责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上市后风险管理和处置工作；

（二十）负责全区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加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推动全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知识产权运用；

（二十一）指导、协调全区开展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

（二十二）指导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主管的协会的工作；

（二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科室设置情况：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16个机构，分别是：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股、法制股、信用监管股、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交易监管股、知识产权保护和广告监督管理股（双打办）、网络交易监督管理股、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股、产品质量监督管理股、标准、计量和认证认可监督管理股、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股、投诉举报中心、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安办）、药械化妆品监督管理股、价格监督管理股；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4个派出机构：韩店市场监督管理所、苏店市场监督管理所、荫城市场监督管理所、东和市场监督管理所。

（二）人员编制情况：编制94人，其中在职人员87人。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9.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20	903.40	1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3	210.0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68	47.6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46	98.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59.58	本年支出合计	1276.38	1259.58	16.80
上年结转	16.8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276.38	支出总计	1276.38	1259.58	16.80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59.58	1259.58					16.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40	903.40					16.8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03.40	903.40					16.80
2013801	行政运行	554.09	554.09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30.96	30.96					16.80
2013850	事业运行	312.77	312.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7	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3	2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03	21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7	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2	5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8	47.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4	4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9	18.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6	9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6	9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6	98.46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6.38	1223.04	53.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20	866.86	53.3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20.20	866.86	53.33
2013801	行政运行	554.09	554.09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47.76		47.76
2013850	事业运行	312.77	312.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7		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3	2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03	21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7	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2	5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8	47.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4	4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9	18.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6	9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6	9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6	98.46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59.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0.20	92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3	210.0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68	47.6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46	98.4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59.58	本年支出合计	1276.38	1276.3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6.8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276.38	支出总计	1276.38	1276.38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59.58	1223.04	36.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3.40	866.86	36.5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03.40	866.86	36.53
2013801	行政运行	554.09	554.09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30.96		30.96
2013850	事业运行	312.77	312.7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57		5.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03	210.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03	210.0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77	46.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84	108.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2	54.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8	47.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24	0.2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24	0.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44	47.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6	2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69	18.6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6	98.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46	98.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46	98.46	

预算公开表6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23.04	1117.61	105.44
工资福利支出		1078.33	1070.60	7.7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245.00	245.0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69.09	169.0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2.96	162.96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2.15	32.1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45.26	45.26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04.77	104.7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64.86	64.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3.99	43.99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2.43	32.43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1.99	21.9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7.56	27.5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69	18.6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5	1.6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3	1.73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0.65	60.65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7.82	37.82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3		6.4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		1.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66		96.6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12.38		12.38
印刷费	办公经费	2.50		2.50
水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电费	办公经费	1.50		1.5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2.50		2.5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2.50		2.5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0.80		0.80
培训费	培训费	0.04		0.04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2.50		2.5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8.11		8.1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		5.5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8.13		38.13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0		14.7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6	47.01	1.05
退休费	离退休费	46.77	46.77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1.29	0.24	1.05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20	0.2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05.44	105.44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05.44	105.44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6.53	36.53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	30.96	30.96				
遗属人员补助	5.57	5.57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80	16.80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80	16.80		
下达2023年度和2024年度“个转企”市级补助资金	15.00	15.00		
长财行[2025]87号下达2025年度第一批“个转企”市级补助经费	1.80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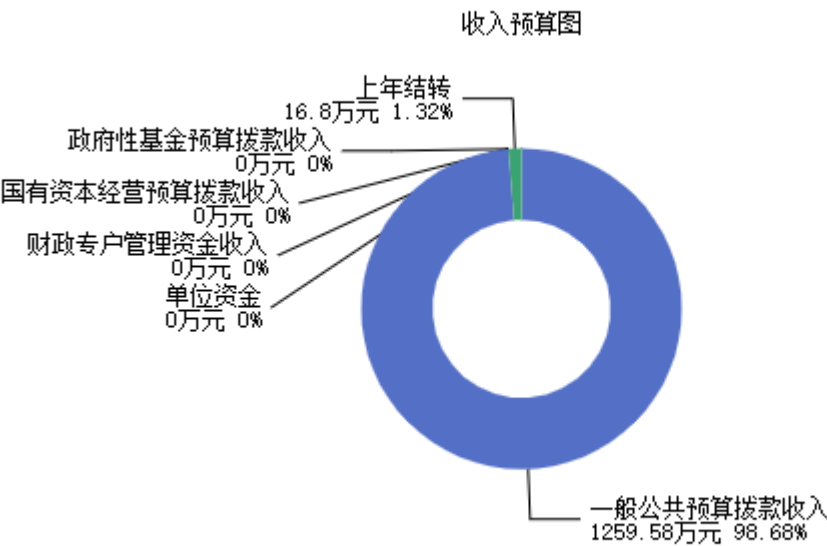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1,276.3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59.58万元，上年结转16.80万元，比上年增长66.09万元，增长5.4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新招录4人，退休3人等因素造成的人员变动所致，导致人员及公用经费等基本预算收入增加；上年结转项目2023年、2024年和2025年度“个转企”市级补助资金16.8万元；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276.3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259.58万元，上年结转16.80万元，比上年增长66.09万元，增长5.4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新招录4人，退休3人等因素造成的人员变动所致，导致人员及公用经费等基本预算收入增加；上年结转项目2023年、2024年和2025年度“个转企”市级补助资金16.8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1,276.3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59.58万元，占98.6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6.80万元，占1.3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1276.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3.04万元，占95.82%；项目支出53.33万元，占4.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76.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76.3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259.5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6.8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20.2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0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7.6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8.46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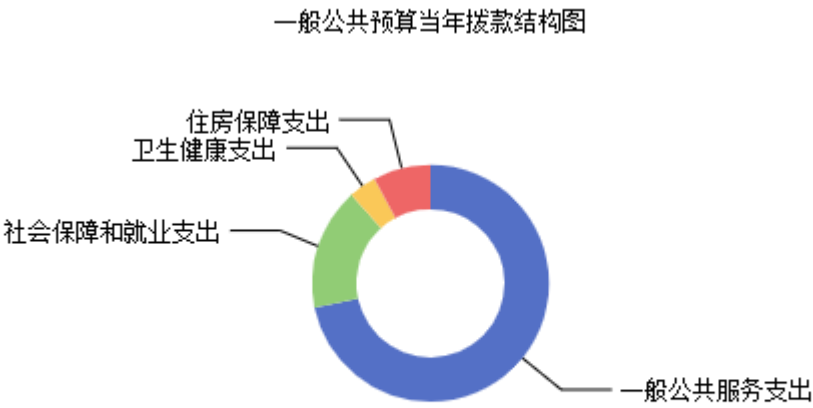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59.58万元,比上年增加49.29万元，增长4.0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59.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03.40万元，占71.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0.03万元，占16.67%；卫生健康支出47.68万元，占3.79%；住房保障支出98.46万元，占7.82%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223.04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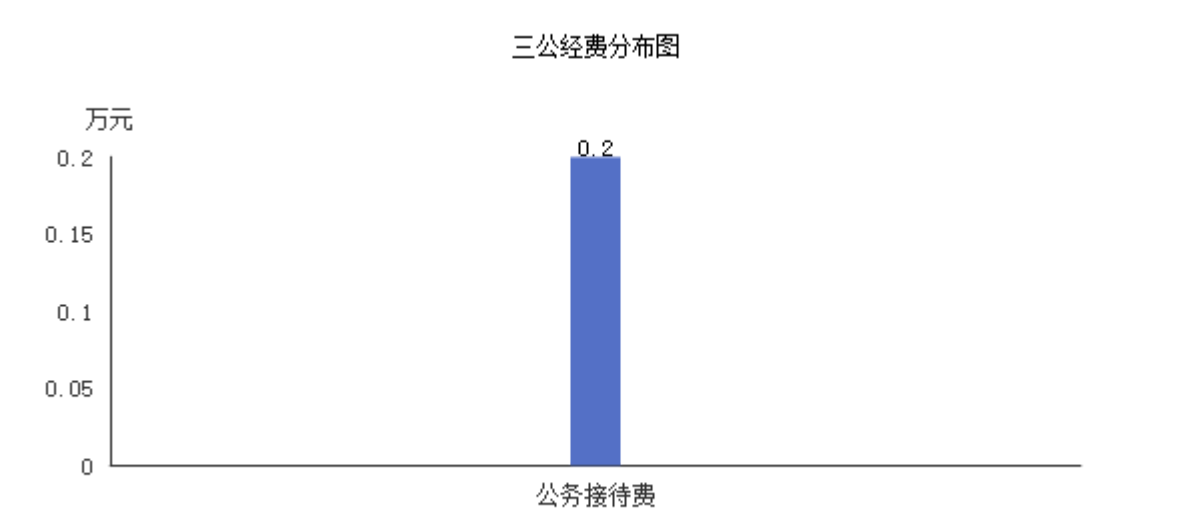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1,117.61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05.44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电费、医疗费、公务接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奖励金、水费、租赁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20万元比2025年减少 0.1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接待减少。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2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1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接待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05.4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45万元，增长1.39%，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工会经费增加，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3.46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个，共计金额43.4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2.5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30.9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个，涉及项目金额43.47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2.5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30.9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2-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740	年度资金总额:	55,74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55,74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5,74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我单位遗属人员5人，5人遗属补助标准597元/月/人，发放12个月共35820元；3人取暖补助3920元/人，2人取暖补助3360元/人。调标预增资按每人每月20元测算，2026年遗属补助预算合计5574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晋人工字【2002】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给予遗属适当补助费以保障和提高遗属基本生活水平，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的规定》晋人工字【2002】10号 单位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2月按月发放遗属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我单位遗属人员5人，5人遗属补助标准597元/月/人，发放12个月共35820元；3人取暖补助3920元/人，2人取暖补助3360元/人。调标预增资按每人每月20元测算，2026年遗属补助预算合计55740元。按月发放。				我单位遗属人员5人，5人遗属补助标准597元/月/人，发放12个月共35820元；3人取暖补助3920元/人，2人取暖补助3360元/人。调标预增资按每人每月20元测算，2026年遗属补助预算合计55740元。按月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数	5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应发尽	100%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按时发放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	每月按时发放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	≤55740元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	≤5574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遗属人员生活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遗属人员生活水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9084846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伤残抚恤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2-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342	年度资金总额：	69,34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69,342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342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杨元锁和原乐义是我单位退休职工，杨元锁因公下乡在长陵路17公里处乘坐三轮车与汽车相撞致残，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定为三等甲级伤残，并发给其伤残抚恤证每年发放伤残抚恤金；原乐义在工商局施工中开工具车拉钢筋卸车时被突然弹起的钢筋把左眼致残，并发给其伤残抚恤证每年发放伤残抚恤金。原工商局省以下垂直管理时每年按规定领取伤残抚恤金，2015年1月下划到地方后因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认为原告的工伤手续不符合规定，停止发放原告的伤残抚恤金，杨元锁和原乐义依法提起诉讼，我局败诉需每年向杨元锁和原乐义支付伤残抚恤金。					
立项依据		山西省长子县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15）长行初字第77号；山西省长子县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15）长行初字第78号。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附件伤残残疾抚恤金标准表					
项目设立必要性		杨元锁和原乐义是我单位退休职工，原工商局省以下垂直管理时每年按规定领取伤残抚恤金，2015年1月下划到地方后因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认为原告的工伤手续不符合规定，停止发放原告的伤残抚恤金，杨元锁和原乐义依法提起诉讼，我局败诉需每年向杨元锁和原乐义支付伤残抚恤金。项目实施后保障我局伤残人员的基本生活，依法享有领取伤残抚恤金的权利。极大的改善了我局和杨元锁和原乐义两位退休员工的紧张关系，保障了我局工作的正常开展，更好的服务区域经济。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批复后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资金，按标准每年一次性发放伤残抚恤金。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内容：杨元锁、原乐义系我单位职工，因公受伤，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定为三等甲级伤残，项目经费到位后，按规定发放伤残抚恤金。预计支付时间2026年6月，伤残抚恤金一次性支付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杨元锁和原乐义是我单位退休职工，杨元锁因公下乡在长陵路17公里处乘坐三轮车与汽车相撞致残，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定为三等甲级伤残，并发给其伤残抚恤证每年发放伤残抚恤金；原乐义在工商局施工中开工具车拉钢筋卸车时被突然弹起的钢筋把左眼致残，并发给其伤残抚恤证每年发放伤残抚恤金。原工商局省以下垂直管理时每年按规定领取伤残抚恤金，2015年1月下划到地方后因地方政府有关部门认为原告的工伤手续不符合规定，停止发放原告的伤残抚恤金，杨元锁和原乐义依法提起诉讼，我局败诉需每年向杨元锁和原乐义支付伤残抚恤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	2人
		质量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标准达标	合格	质量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	合格
		时效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发放伤残抚恤金	及时
		成本指标	伤残抚恤金	≤69342元	成本指标	伤残抚恤金	≤6934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伤残人员生活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保障伤残人员生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伤残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伤残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909041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2-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9,591	年度资金总额：	309,59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309,591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9,591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省政府批准，决定为全省登记在册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提供全方位、综合性、普惠性的保险保障，充分发挥保险的损失补偿作用。此项目以户为单位，为正常开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提供每户100元保费，各县（市、区）财政应付保费计算方式：保单生效期间内登记在册的实有个体工商户*65%（市场监管总局调查的我省个体工商户活跃度）*100元=本区域应付保费总额。该总额以5：3：2的比例由省市县三级财政分级负担。此项目经费为县区级配套保费，共计309591.00元。					
立项依据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银保监局 关于印发《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监发〔2023〕142号）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年3月18日第51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个体工商户持续经营，提升包括新市民在内的各类劳动者创业就业能力，运用市场规律保民生，丰富政府“放管服”具体措施，为全省个体工商户纾困助力，促进全省个体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按时投保，做到专款专用，不挪用、挤占，不结余不转存。实施过程中建立全流程、多渠道的服务监督机制，设立统一的服务电话，投保人及被保险人可通过拨打服务电话进行保险方案咨询、保单查询等，还可通过拨打服务电话或12378进行服务反馈或投诉处理，以确保政策落实到位，切实发挥民生保障作用。					
项目实施计划		惠商保，按年投保。预计2026年4-6月一次性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省政府批准，决定为全省登记在册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提供全方位、综合性、普惠性的保险保障，充分发挥保险的损失补偿作用。此项目以户为单位，为正常开业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提供每户100元保费，各县（市、区）财政应付保费计算方式：保单生效期间内登记在册的实有个体工商户*65%（市场监管总局调查的我省个体工商户活跃度）*100元=本区域应付保费总额。该总额以5：3：2的比例由省市县三级财政分级负担。此项目经费为县区级配套保费，共计309591.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体工商户数量	≥21032户	数量指标	个体工商户数量	≥21032户
		质量指标	保费足额拨付到位	足额	质量指标	保费足额拨付到	足额
		时效指标	保费拨付时间	2026年全年	时效指标	保费拨付时间	2026年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09591元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309591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增强个体户抵御风险能力	增强	社会效益	增强个体户抵御	增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个体户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个体户满意程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2241641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2日，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6辆，实有5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从2022年1月1日起，行政单位一般公务用车集中统一管理，车辆的运行经费（包括保险、加油、维修、保养）等所有费用统一列入区机关事务中心。

2、房屋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2日，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7773.8平方米。其中：使用其他单位房屋1029.85平方米，房产归属于长治市上党区机关事务中心。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12日，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长治市上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代码B0101法律顾问服务，代码B1104印刷和出版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情况。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1 -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用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